

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0

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442A005199 号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健康元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健康元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健康元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健康元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健康元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健康元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2年）》的有关规定，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境内募集资金项目

1、2018 年配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84号）批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 365,105,066 股新股。本次配股计划募集资金 200,00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71,599.3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625.3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974.02 万元。截至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40060006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176.55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060.36 万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等收入 5,622.89 万元，处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回款项 640 万元，现金管理余额为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零。

（二）2022 年境外公开发行 GDR 项目

经中国证监会、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批准，公

司发行的 GDR 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GDR 证券全称：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GDR 上市代码：JCARE。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共计 6,382,500 份，对应的基础证券为 63,825,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美元 9,20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约为美元 8,930.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美元 249.5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美元 9,627.91 万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等收入美元 947.4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境内募集资金项目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等相关规定，经本公司六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制定并公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障专款专用。

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 2018-097）、《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 2019-018）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 2022-01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 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 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722059	0.00	150.00
2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319937	0.14	106.46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 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 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云城支行	755901221810903	9.85	64.93
4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云城支行	755901281810702	0.00	1,380.87
5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云城支行	755901281810810	1,527.08	108.18
6	全资子公司深圳太 太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红围支行	4000021219200079006	0.00	110.72
7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深港支行	4000029129200529474	1.56	35,541.22
8	全资子公司健康元 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56510188000017136	1,521.73	103.33
9	全资子公司健康元 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注 1	56510181000018569	0.00	2,130.00
10	全资子公司健康元 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56510188000041754	0.00	92.68
	合 计			3,060.36	39,788.39

注：1、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账号为 56510181000018569 的通知存款账户，系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账号为 56510188000017136 的募集资金专户开设对公智能存款计划形成的智能存款账户。

（二）境外公开发行 GDR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GDR 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储余额为 9,627.91 万美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美元 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 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01281832323	0.05	0.05
2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乐支行	744576260076	5,256.66	4,645.05
3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337011400100109560	1,134.00	4,200.79
4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免税大厦 支行	41034100040040915	3,237.03	535.81
5	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LTD.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01287520664217	0.17	0.18
	合 计			9,627.91	9,381.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境内募集资金项目

本公司严格按照《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176.55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 132,721.79 万元，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7,454.7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060.36 万元，主要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166,974.02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70,176.55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622.89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	0.00
加：处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回款项	64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60.36

注：上述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70,176.55 万元包含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 3,386.29 万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境外公开发行 GDR 项目

根据公司 GDR 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约 70%用于全球研发及产业化计划。一方面，基于公司创新药和高壁垒复杂制剂产品的核心技术平台，持续对公司产品进行迭代并开展相关临床试验等，以更好的满足患者的临床需求；另一方面，通过战略投资或收购等方式，在全球范围内布局先进的技术、引入创新产品或收购生产基地；约 10%用于产品全球销售和售后网络和服务体系建设，以拓宽及增强我们的销售渠道和服务能力；剩余的 2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上述所得款项的预期用途为公司基于当前计划及业务状况的意向，并可能根据商业计划、情况、监管要求和当时的市场情况，以符合其商业策略及适用法律

的方式作出变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3《境外公开发行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532.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了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1,532.82 万元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 14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70,000 万元，同时使用不超过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

2019 年 7 月 19 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本公司提前偿还人民币 5,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的余额为人民币 65,000 万元，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 2019-061）。

2019 年 12 月 26 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本公司偿还人民币 65,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 2019-114）。

2019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9-119）。

2020年12月26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本公司偿还人民币9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2020-169）。

2020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0-174）。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2021年2月9日，本公司偿还人民币4,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12月23日，本公司偿还人民币86,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2021-018）和（临2021-153）。

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1-159）。

2022年12月21日，本公司偿还人民币7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2022-145）。

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2-146）。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偿还人民币 5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 2023-141）。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23-145）。

2024 年 5 月 13 日及 7 月 12 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公司已分别提前偿还人民币 1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零。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1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0	90 天	2019/1/30	4.33%	533.84
2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912	20,000	87 天	2019/2/1	3.70%	176.38
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3 期	20,000	180 天	2019/5/6	4.11%	416.83
4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0	185 天	2019/5/6	4.10%	415.62
5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1897	10,000	181 天	2019/5/6	3.75%	185.96
6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613）	10,000	181 天	2019/5/9	4.10%	203.32
6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924	10,000	181 天	2019/5/13	3.80%	188.44
合 计			140,000				2,120.39

2、2019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 14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70,000 万元，同时使用不超过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 19JG123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168 天	2019/10/25	3.84%	358.42
2	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随享存”存款业务	25,000	163 天	2019/10/26	3.48%	394.34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2316）	20,000	153 天	2019/10/17	3.65%	306.00
合 计			65,000	/	/	/	1,058.76

3、2019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0	50 天	2019/12/27	3.68%	100.73
2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50 天	2019/12/27	3.70%	50.67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 49 天结构性存款	15,000	49 天	2019/12/27	3.50%	70.48
4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49 天	2019/12/27	3.70%	24.84
5	华夏银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46 天	2019/12/27	4.02%	50.69
6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4,800	44 天	2019/12/27	3.50%	20.25
合 计			64,800	/	/	/	317.66

4、2019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90 天	2020/4/8	3.93%	48.45
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165 天	2020/6/22	3.88%	87.70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 72 天结构性存款	4,500	72 天	2020/6/24	3.53%	31.33
4	光大银行	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一期产品 186	20,000	170 天	2020/6/27	3.85%	358.89
5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88 天	2020/9/28	3.18%	38.36
6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 84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84 天	2020/9/28	3.08%	35.44
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0JG806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500	84 天	2020/9/28	3.29%	62.92
8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0JG809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81 天	2020/9/28	3.14%	68.03
9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75 天	2020/12/28	2.95%	60.62
1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0JG887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75 天	2020/12/29	3.09%	31.35
11	华夏银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3260	7,100	73 天	2020/12/27	2.98%	42.32
12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5,000	71 天	2020/12/25	3.00%	29.18
合 计			90,100				894.59

5、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或高收益的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本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时间	偿还时间	收回本金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7,000	2021/1/6	2021/3/29	17,000	3.04%	116.10
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77 天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11	2021/3/29	8,000	3.00%	21.10
3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7,000	2021/4/1	2021/6/2	9,000	2.025%	30.88
					2021/12/14	8,000	2.025%	116.10
4	招商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5,000	2021/4/1	2021/12/15	5,000	2.025%	72.28
合计	/	/	/	/	/	/	/	356.46

6、2024 年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0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临 2020-05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为 21,095.54 万元，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累计为 21,095.54 万元。

（六）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等额置换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临 2024-04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为 2,381.45 万元，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累计为 2,381.45 万元。

（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八）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配股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及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同意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前期已结项的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670.09 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转入新产品研发项目，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临 2024-131）。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布局及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基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为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投资效益，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四个呼吸系统用药转移至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调整后，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在原计划的基础上减少 4 个呼吸系统用药，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98,066.8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76,974.02 万元；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在原计划的基础上增加 4 个呼吸系统用药，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128,790.92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90,000.00 万元，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布局及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临 2019-004）。

2021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的议案》：为更好地推动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本公司增加“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投入“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及“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调整后，“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及“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为增资形式和提供无息借款方式，其中借款金额以截至借款日前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净额为限。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均未改变，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的公告》（临 2021-070）。

2024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进口设备采购货期及公司在研新品注册申报进度影响，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进行延期，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 月 24 日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临 2024-021）。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进行结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2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前，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截至 2021/12/3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12/31 募集资金余额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8,066.84	76,974.02	3,386.29	73,587.73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目	125,471.35	90,000.00	66,745.58	23,254.42
合 计	223,538.19	166,974.02	70,131.87	96,842.15

基于公司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因尚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多次延期，相关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变化，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同时公司研发投入及其他项目建设方面具有较为紧迫的资金需求，通过其他渠道新增融资，耗时长且资金成本高，本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本次变更的整体情况如下：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8,066.84	76,974.02	新产品研发项目	110,000.00	54,587.73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18,139.39	16,000.00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合 计	98,066.84	76,974.02	合 计	131,139.39	73,587.73

本次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新产品研发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10,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54,587.73 万元，主要进行吸入制剂、复杂注射剂、新型给药装置等产品的研发，投资内容包括研发设备购置、临床前及临床阶段研发投入等，主要产品具体如下：1) 呼吸系统用药：本项目重点投入吸入制剂的研发，是公司在呼吸系统用药市场进行战略布局的重要产品，将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点，提高公司在药品市场的综合竞争力；2) 复杂注射剂：本项目涉及的复杂注射剂主要为微纳米注射剂等。本公司建设有复杂注射剂技术开发平台，擅长于纳米晶、微米晶、脂质体、乳剂等特殊注射剂产品的开发。本项目拟借助该平台开发的微纳米制剂产品，均是在现有临床价值确切的药物基础上进行开发，以进一步提高该药物的临床使用范围；3) 新型给药装置：本项目拟结合公司多个呼吸道疾病治疗药物的研发进度，开发配套的给药装置，完善公司核心产品的产业链配套，提高未来上市产品的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

2、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8,139.39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本项目是在原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基础上，建设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生产线，并对现有产品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生产线扩建，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原因：1) 公司新产品将陆续上市，需建设相关生产线：近年来，公司将吸入制剂作为重点布局的领域之一，已选择多个临床价值高、市场空间广阔的新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将陆续上市，现需建设相关生产线，

为其商业化生产做好基础准备工作；2）公司部分产品市场需求充足，产能不足：公司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于 2021 年 6 月中选第五批国家集中采购，按相关政策供应国内 7 个省份公立医院 70%的需求。公司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为国内首仿、独家产品，截至本议案通过之日（2022 年 1 月 24 日），原研厂家和其他仿制厂家均未在国内获批上市，市场需求量较大。公司上述两个产品原规划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需要扩大产能。

3、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本项目建设内容为：通过增加信息管理软硬件设备和机房设施，在公司现有信息管理系统的基础上，升级和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包括服务器升级灾备及基础设施建设、安全设备升级等；财务管理系统，包括财务共享、税务管理系统等；集团管控系统，包括 HR 系统、SAP 系统升级等。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2-007）。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议案》，同意针对新产品研发项目，新增呼吸系统、镇痛等领域的 1 类创新药研发品种。本次调整项目为新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主要进行吸入制剂、鼻喷雾剂、复杂注射剂、干混悬剂等、新型给药装置等产品的研发，投资内容包括研发设备购置、临床前及临床阶段研发投入等，本次变更前，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10,000.00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4,587.73 万元。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驱动，立足患者需求，聚焦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并根据市场情况，持续开发新的研发品种。因此，针对募投项目新产品研发项目，为了适应公司最新研发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新增研发产品种类，新增内容主要为呼吸系统、镇痛等方面的创新药，并根据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对原计划投资产品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重新进行了测算。本次调整后，新产品研发项目总投资额为 216,300.00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仍为 54,587.73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公告》（临 2024-144）。

（三）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

2024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湖滨路南侧、滨河路东侧，宗地面积为 94,538 m²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包含在建工程在内的全部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等以人民币 7,952.00 万元（含税）转让于珠海洋溢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转让标的涉及公司 2018 年配股的募投项目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该次交易涉及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累计使用 2018 年配股募集资金 3,386.29 万元。公司计划将本次交易价款中的 3,386.29 万元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截至本披露日，根据上述处置合同约定，本公司已收回 640 万元，尚未收回 2,746.29 万元。

上述变更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的公告》（临 2024-089）。

本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变更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健康元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974.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454.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974.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790.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1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变更 ^注	115,000.00	76,974.02						终止			是 ^注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85,000.00	90,000.00	89,610.87	1,215.66	89,610.87	0.00	100.00%	2023年12月	37,619.58	是	否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15,239.17	3,705.43	15,239.17	-0.00	100.00%	2024年12月			否
新产品研发项目				60,644.11	32,189.59	60,460.35	-183.76	99.70%	2027年1月			否
信息化平台建设				1,479.87	344.08	1,479.87	0.00	100.00%	2024年12月			否
合计	—	200,000.00	166,974.02	166,974.02	37,454.76	166,790.26	-183.76	99.89%	—	37,619.58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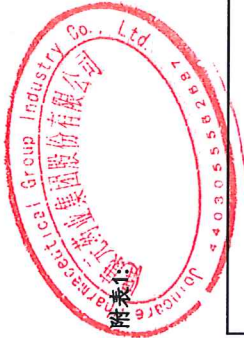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注: 一、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 经公司2022年1月24日召开的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2022年2月1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73,587.73万元及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以过去及未来实际发生为准,未来视各项目资金需求进行分配使用并披露)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藻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本公司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及外部环境已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延期具体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完成本次配股公开发行,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在2018年度、2019年上半年、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均已披露由于该项目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三通一平)建设尚未完成,不具备施工条件,导致项目无法开工建设。而且,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将该项目开工时间延期;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同意该项目开工时间延期至2021年下半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不具备开工条件。 (2) 市场环境已发生变化,公司相应调整产品发展规划,原项目可行性已发生变化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生产的产品主要为保健品及OTC类药品,及少量食品。其中,保健品为主要投资方面,预计项目达产后收入占比约为70%。公司原计划通过实施该项目扩大原有产品产能,并新增新产品生产线,以实现公司在保健品及OTC类药品方面的快速发展。近年来,国内保健品市场参与者越来越多,且众多国外保健品品牌纷纷进入中国市场,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导致保健品市场在持续增长的同时,也出现了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局面。此外,受限于国家医保政策等原因,保健品在药店销售紧缩。OTC类药品市场虽然保持平稳增长,但在本项目中占比相对较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保健品及OTC类药品合计营业收入分别为3,271.23万元、3,001.23万元、3,271.23万元、1,601.23万元,整体处于平稳发展态势,其中保健品呈下降趋势,OTC类药品小幅上升,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保健品及OTC类药品发展情况,经重新估算,若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无法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3) 珠海项目部分产品已转移至其他场地,部分产品使用现有场地或委外生产继续实施,部分产品已停止实施,原项目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如上所述,最近三年公司保健品及OTC类药品业务平稳发展。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生产的产品为保健品、OTC类药品及少量食品;原计划生产的药品辅酶Q10软胶囊、复方异丙托溴铵吸入溶液已于2019年2月转移至另一募投项目海藻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生产;原计划生产的药品辅酶Q10软胶囊、复方异丙托溴铵吸入溶液、静心安眠口服液、无糖花旗参茶、花旗参含片、花旗参饮料将继续使用现有生产基地,另有少量产品如食品益生菌粉剂委外生产;原计划生产的药品辅酶Q10软胶囊、复方异丙托溴铵吸入溶液,以及保健品参芪口服液、食品祛湿健脾饮已终止生产。根据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情况而进行合理预计,公司现有生产场所可维持保健品及OTC类药品业务发展。 二、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 2024年9月10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湖滨路南侧、滨河路东侧,宗地面积为94,538㎡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包含在建工程在内的全部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等以人民币7,952.00万元(含税)转让予珠海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转让标的涉及公司2018年配股的募投项目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交易涉及的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累计使用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3,386.29万元。公司计划将本次交易价款中的3,386.29万元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变更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建筑物并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的公告》(临2024-08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532.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于2018年12月完成了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1,532.82万元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与八届监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3-145）。 2024年5月13日及7月12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公司已分别提前偿还人民币1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零。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配股募投项目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及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同意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前期已结项的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2,670.09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转入新产品研发项目，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临2024-131）。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4月2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进口设备采购货期及公司在研新品注册申报进度影响，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同意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进行延期，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月24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临2024-021）。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进行结项。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注:上述37,619.58万元为公司海漠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和海漠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报告期内合计产生的经济效益。



附表3:

境外公开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美元 万元

GDR募集资金总额				8,9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50
变更用途的GDR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GDR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球研发及产业化计划	否	6,251.00	-	6,251.00	244.36	244.36	-6,006.64	3.91%	不适用	-	-	否
产品全球销售和服务体系网络建设	否	893.00	-	893.00	3.62	3.62	-889.38	0.41%	不适用	-	-	否
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否	1,786.00	-	1,786.00	1.52	1.52	-1,784.48	0.09%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8,930.00	-	8,930.00	249.50	249.50	-8,680.50	2.79%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20-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